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以网络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晖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通讯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近日收到王晖女士、王梦冰女士及许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原因，王晖女士、王梦冰女士及许彦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以上人员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决定提名徐昭先生、孙哲峰先生及梁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各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见《附件一》。

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分别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许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原因，许彦先生请求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许彦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根据董事会《关于提名胡卫林先生为扬子新材总经理候选人的建议函》：胡卫林先生管理能力优秀、管理经验丰富，特别对公司现有新材料业务板块有敏锐的市场洞察力，提名胡卫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胡卫林先生离任后未买卖公司股票。胡卫林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优化配置的议案》

公司拟将现有的生产线—冷轧线出售给公司控股子公司俄罗斯联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双方为了促成本次交易，做了大量工作。一方面，引入冷轧线能够彻底解决俄罗斯联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在进一步的发展过程中所面临的原料供应不足的问题，保障俄罗斯联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的产能发挥和稳定发展；另一方面，受国内冷板市场大环境影响，从公司现有的生产线中将冷轧线剥离，有利于减少上市公司经营负担，从而提升上市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整体的经营效益。

公司本次资产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主要审议事项为：《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会议通知详细内容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附件一：

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昭先生：男，汉族，1969年1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九三学社社员，香港中文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供职东风汽车公司、上海延华高科技公司、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航空股份公司等。现任职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中民未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徐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孙哲峰先生：男，汉族，1976年1月生，1998年参加工作，民革党员，香港中文大学MBA硕士研究生学历，目前法国格勒诺布尔商学院博士研究生在读。曾供职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昂展控股（中国）有限公司、GIC阳光厚土股权投资基金，现任职中民未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中民物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哲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梁辰先生：男，汉族，1970年1月生，1992年7月参加工作，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供职国都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现任职中民未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监。

梁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附件二：

总经理候选人简历

胡卫林先生：男，1964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曾获江苏省优秀企业家等荣誉称号；历任苏州三元五金电器厂厂长、苏州扬子江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泸溪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苏州开元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

2008年11月至2017年12月任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止2018年10月31日，胡卫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3,960,320股，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胡卫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